

# 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日处理量 350m<sup>3</sup> 污水处理系统改扩建工程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3 年 10 月 24 日，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日处理量 350m<sup>3</sup>污水处理系统改扩建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由建设单位-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甘肃蓝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测单位-甘肃臻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江苏康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康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 3 位特邀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

会议期间，验收组部分成员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调查表编制单位对验收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经与会验收组成员的认真讨论、评议，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日处理量 350m<sup>3</sup>污水处理系统改扩建工程项目，位于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原有污水处理站建筑物内及其周围。本次项目为改扩建项目，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 200 万元在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建设一套工艺为“格栅池→集水池→气浮池→脉冲布水

器→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生化池→初沉池→终沉池→清水池”的日处理量为 350m<sup>3</sup> 的污水处理系统。项目厂区地理坐标为 E103°40'52.048”，N36°36'13.833”。

##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兰州新区生态环境局以“新环承诺发〔2022〕62 号”文予以批复。

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 月竣工，2023 年 5 月，对环保设施进行调试公示，同时委托甘肃蓝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项目自开工建设至验收调查期间，未发生过环保投诉及环境污染事件。

##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7.1 万元，占总投资 8.55%。

##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是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各建筑物（包括格栅池、集水池、气浮池、脉冲布水器、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生化池、初沉池、终沉池和清水池及配套废气处理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完全一致，根据环发〔2015〕52 号文分析可知，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环保设施及措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和落实。

###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产生恶臭气体，在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由于微生物、原生生物等的新陈代谢，将产生恶臭污染物，主要污染物为氨、硫化氢和臭气浓度。

污水处理站废气  $\text{NH}_3$  和  $\text{H}_2\text{S}$  通过盖板封闭和喷洒除臭剂措施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不增加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运营期污水处理站经“格栅池→集水池→气浮池→脉冲布水器→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生化池→初沉池→终沉池→清水池”处理后，出水达标排放至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

### （三）噪声

本项目为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时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并加强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与管理，具体如下：

（1）从声源上：在噪声较大的设备基础上安装减振器。

（2）从设备布局及围护结构方面：合理安排设备的位置；利用墙壁隔声，墙壁加装高效吸声材料。

（3）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设备定期维修保养。

（4）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减振措施，在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守作业规定，减少碰撞噪声，尽量降低人为噪声。本项目主体设备运行中产生的噪声经采取的减震、隔声、消声、优化厂区布局等措施后厂界预测的噪声预测值低于《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格栅残渣、水处理污泥。本项目格栅残渣，产生量为 2t/a，可外售堆肥。本项目水处理工序产生的污泥，产生量为 25t/a，可外售堆肥利用。本项目运营期不新增劳动定员，无新增生活垃圾。

### 四、环境保护措施的效果

#### （一）废气

验收调查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无组织气体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限值；

####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不增加劳动定员，不新增生活污水；运营期污水处理站经“格栅池→集水池→气浮池→脉冲布水器→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生化池→初沉池→终沉池→清水池”处理后，出水达标排放至兰州新区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站出水浓度满足《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 表 2 中标准限值。

#### （三）噪声

验收调查监测期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功能区昼间噪声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噪声 $\leq 50\text{dB}(\text{A})$ 的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项目产生的污染物进行了有效治理，在验收期间均能做到稳定达标排放及妥善处理处置，生态环境得到有效恢复和治理，环境风险总体可控，项目的建设、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兰州和盛堂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日处理量 350m<sup>3</sup> 污水处理系统改扩建工程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的要求，污染物均可稳定达标排放，环境管理措施有效，环境风险总体可控，验收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 （一）建设单位

- 1、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及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健全环保管理制度。
- 2、加强厂区内污水处理设备的巡检维护，定期开展环境风险应急演练和培训，做好环境风险防范。

### （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

- 1、细化工程变更情况调查，完善变更原因和变更环境合理性分析；
- 2、完善环境保护目标调查，细化生态恢复措施和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调查。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组长：王建树

验收工作组成员：周波 侯子涵 曹宇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四日